

证券代码：601669

证券简称：中国电建

公告编号：2025-069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玲珑巷路 1 号院 1 号楼中电建科技创新产业园 A 座 806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 55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 585, 888, 6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 64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姚焕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董事长丁焰章、独立董事孙子宇、张国厚以及董事刘易、王成海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监事会主席周春来、监事张军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468,644,560	98.7769	115,099,042	1.2007	2,145,000	0.0224

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72,985,563	99.8654	11,397,339	0.1189	1,505,700	0.0157

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 572, 920, 200	99. 8647	11, 526, 202	0. 1202	1, 442, 200	0. 0151

4.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 563, 407, 427	99. 7655	21, 040, 375	0. 2195	1, 440, 800	0. 0150

5.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2022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62,748,827	99.7586	21,446,575	0.2237	1,693,200	0.0177
-----	---------------	---------	------------	--------	-----------	--------

6.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63,836,427	99.7700	20,458,675	0.2134	1,593,500	0.0166

7. 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4版)》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 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9,563,179,027	99.7631	21,147,375	0.2206	1,562,200	0.0163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 1、2、3 为特别决议议案, 已经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 苏阳、王淼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述两位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依法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